臺灣海洋保護區整合平台 111 年第 3 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10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整

貳、會議地點：海洋委員會第 2 會議室（實體線上併行）

參、主持人：吳龍靜副署長　　紀錄：許芳毓

肆、與會人員：詳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略

陸、前次會議紀錄確認：略

柒、報告事項

案由一：112 年度海洋保護區補助地方政府計畫審查進度說明

決定：洽悉。

案由二：海洋保護區巡守隊作業指引（草案）供參考

決定：

一、 本次提出之作業指引草案係提供已在運作或將組成巡守隊的單位作為參考，非強制性，內容可按照各保護區需求自行調整訂定。

二、 依會議討論更新後指引如附件。

案由三：有關彰化縣政府及臺中市政府反映中華白海豚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與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及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的範圍部分重疊，建議白海豚重棲排除重疊範圍案

決定：大肚溪口及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之保育計畫尚未將白海豚納為保育對象，考量河口係白海豚重要棲息地點，為確保白海豚棲息環境受到完整保護，且對於開發申請案由不同主管機關之審查情形，目前實務推動尚無困難，經評估尚無需將重疊處排除，可朝簡便行政程序方向研議。

捌、討論事項

案由一：國家風景區遊憩活動及海洋生態保育合作模式研商-以杉原灣為例

決議：

一、 本署與臺東縣政府、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建立聯繫小組持續交換資訊。

二、 臺東縣政府刻正輔導 2 個在地團體進行導覽員培訓，建議縣府輔導其申請本署 112 年度在地守護補助計畫，除推展生態旅遊外，也可儘快推動劃設導覽路線、人數上限等管理措施，建立該海域之遊憩活動原則，達到遊憩與生態保育平衡。

案由二：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內推動禁止任何使用區之可行性研議-以小琉球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西北分區為例

決議：

一、 本次會議先就法規適法性進行研商，為水產資源之保育及永續利用，依據漁業法可訂定相關管理規範；如目的係遊憩活動管理，則應依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二、 請屏東縣政府持續透過本署 112 年度補助計畫，進行生態調查以累積科學數據，並與當地各相關利益團體進行說明，尋得適合作為保育示範區之區域範圍以及管理方式之共識，再行研商推動示範區公告事宜。

玖、臨時動議（海洋保育署提案）

案由：

為進行我國永續指標 14.5.1 之海洋保護區面積統計，再次請漁業署提供依漁業法劃設之相關漁具漁法禁漁區之地理資訊圖資。（提案單位:海洋保育署）

決議：

相關圖資據農委會漁業署表示於 110 年業曾提供檔案，本次會後將再重新檢視確認後提供，後續如讀取有問題可洽該署業務單位協助。

拾、散會：中午 12 時整。

附件一：發言摘要

報告案二：海洋保護區巡守隊作業指引（草案）供參考

張水鍇老師

目前提供之草案，經常性巡守任務中第一項列出清潔、清理之工作項目，與目前協助琉球巡守隊的主要任務為環境教育及違規項目勸阻之優先順序不同，想請教經常性、臨時性任務之定義及考量。

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小琉球透過向海致敬計畫推動巡守隊運作，經常性任務主要即協助陸海域環境清潔工作，且因環境敏感無法以大型機具處理，仰賴大量人力來維持，確實須長期經營。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東管處的駐警為正式編制人員，非巡守隊人員，尚請修正。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一、 巡守隊指引草案係參考收集到的海陸域巡守隊作業指引案例擬定，經常性巡護係指每個月固定執行的工作，臨時性巡護則為突發事件，本次提出之作業指引草案係提供已在運作或將組成巡守隊的單位作為參考，非強制性，內容可依各保護區需求自行調整。

二、 各保護區任務可視海洋保護區的狀況調整，如海龜產卵時期的岸際維護及植物清除，就會與制式的工作項目不同。

三、 為避免誤解，草案中經常性及臨時性巡守項目，更正為定期性巡守和非定期性巡守來做區別。

報告案三：有關彰化縣政府及臺中市政府反映中華白海豚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與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及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的範圍部分重疊，建議白海豚重棲排除重疊範圍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一、 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與野生動物保護區範圍重疊，並無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惟以陸域案例來看，重要棲息環境劃設為保護區後須訂定保育計畫進行經營管理，未來在大肚溪口以及高美野生動物保

護區保育計畫中，是否要將白海豚納入考量，海保署須與地方政府相互協調，適當時提供必要的經費協助。

二、 白海豚重要棲息環境的圖層於 2021 年 12 月修改過，雖於敏感區查詢系統內有更新，但並未於政府開放平台提供，是否能一併提供給林務局，確認重疊情形，以利進一步評估討論。

彰化縣政府

一、 建議白海豚重要棲息環境的圖資一併提供相關之 4 個縣市政府。

二、 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劃設目的為保護水鳥，白海豚重要棲息環境公告保護對象為白海豚，實務上重疊區域，民眾除白海豚開發案件申請，還須進行野生動物保護區的審核，相同法規劃設的保護區，卻要經過二次的審核，增加行政審查時間，因此仍建議白海豚重要棲息環境排除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重疊範圍。

三、 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仍將以水鳥為主要保護對象，尚無納入白海豚之規劃。

臺中市政府（書面意見）

一、 有關本府公告「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及本府與彰化縣政府會銜公告之「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皆無發現白海豚。

二、 上開二保護區皆與貴署公告之「中華白海豚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區域重疊，經查重要棲息環境及野生動物保護區皆屬野生動物保育法範疇，且皆以保護野生動物棲息環境所設立。

三、 海洋委員會為中華白海豚重要棲息環境之中央主管機關，「台中縣高美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及「大肚溪口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中央主管機關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野生動物保育法第 8 條規定重要棲息環境開發利用，應先向地方主管機關申請，再層報中央主管機關許可，為避免開發案件審查方式不同及重複審查，故建請「中華白海豚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範圍排除「台中縣高美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及「大肚溪口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之區域。

行政院交通環境資源處

建議應以縮短民眾申請案件之行政程序及時間之方向研議適當措施。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一、 更新後白海豚重棲地理資訊圖資已可於本署海洋保育資料倉儲系統下載（https://iocean.oca.gov.tw/OCA_DataHub/index.aspx），進入「資料集」勾選左側「圖資資料」，選擇海洋野生動物保護區及重要棲息環境即可。

二、 白海豚重要棲息環境與大肚溪口野生動物保護區雖部分範圍重疊，但管理內容不同，且大肚溪口保育計畫尚未將白海豚納入，河口地係白海豚重要棲息地點，為期白海豚棲息環境受到完整保護，目前尚不適合將重疊部分排除，且開發申請涉及不同主管機關之情形，目前實務推動尚無困難，本署評估應無排除之必要。

討論案一：國家風景區遊憩活動及海洋生態保育合作模式研商-以杉原灣為例

段文宏老師

一、 杉原灣南側珊瑚礁區（潛水區）D 至 G 點以南之潮間帶有大量的活珊瑚、硨磲貝及海洋生物資源，G 點以南亦有東部海岸少數招潮蟹的棲息地，國內潮間帶的珊瑚礁學術研究較少，因此也較少人關注，但該區域確實生物多樣性豐富，可算是生態敏感區。

二、 附近富山保護區的遊客人數逐年增加，美麗灣飯店經縣政府活化，遊客數量也逐漸提高，因此鄰近聚落民眾擔憂遊客人潮增加造成珊瑚傷害。過去澎湖的吉貝島也有類似案例，大量遊客退潮後的踏浪，使整片潮間帶生態系消失。建請各單位及早就遊憩活動進行規劃管理，舒緩遊客帶來的生態壓力。

三、 目前臺東縣政府已進行解說人員培訓，建議可藉由相關計畫儘速進行導覽路徑規劃等相關配套管理措施，或規劃完善管理措施後再行開放導覽。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一、 杉原灣區域係由本處和縣政府依不同權責管理，本處係依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規劃該海域之遊憩活動分區，目前所知規劃潛水區的水域環境較為混濁，未來也許會調整修正。杉原灣之建物及土地屬台東縣政府管有，海域的游泳區域及救生員亦由縣府管理，本處可依縣府需求調整該區之水域遊憩活動分區。

二、 本處歷年皆委託專業團隊進行海域的生態調查，發現該海域的生態確實豐富多元，但本處主要權責係發展觀光遊憩活動，該區域是否達劃設保護區的條件，仍請權責單位協助處理。

三、 動力遊憩活動區與富山保護區重疊的部分將進行檢視。

臺東縣政府

一、 本府為維護良好的自然景觀及遊憩資源與國人共享，就珊瑚保護管理措施及環境教育推廣等工作，樂見與東管處共同研議完整的規範來落實共管機制。

二、 目前縣府轄管的區域為杉原海灘，南礁與北礁的部分不在管理範疇內，另南礁的南邊有個海賊灣，是在地居民從事採集、水上遊憩活動的場域，如未來推動相關管理作為或限制民眾活動，需有明確的法令依據，因此需要更多的資料收集與討論。

三、 本府申請海保署在地守護計畫進行社區導覽人員培訓計畫，並與在地社區連結合作推動導覽活動，未來將透過培訓計畫建立完整導覽路徑與體系，並持續進行長期環境調查、人員培訓等基本工作。另是否劃設保護區將待推動狀況再行評估。

四、 富山保育區於 107 年公告將範圍往外擴增 1000 公尺，確實與風管處規劃之動力活動區重疊，建議予以修正。

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一、 以小琉球經驗，相關管理制度要與水域遊憩活動業者、當地區民多溝通及宣導，在法規還沒到位前，執行潮間帶觀察固定導覽線、潛水區規劃固定下水路徑等措施，可透過宣導減少反彈，並建立業者的認同感主動願意配合。

二、 海洋係共同資源，的確難以區域空間劃分權責，建議各管理機關應思考共同合作管理的可能性。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一、 保育區目的是維護棲地環境以利資源繁殖復育，查富山保育區在 103 年已公告禁止在保育區內行駛水上摩托車，與 111 年杉原遊憩區公告的動力器具活動區範圍部分重疊，該重疊區域可能產生法律競合的疑慮，建請屏東縣政府及東管處釐清。

二、 關於遊憩活動建立合作模式，由主管機關各風景區管理處及地方政

府本權責研議，本署原則尊重，建議水域遊憩活動應回歸「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管理，並與漁會和漁民充分溝通。

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一、 會議議程文字提及海域資源保育區分別隸屬國家風景區等節，建請修正為較中性用詞，比方「同時位於……」。

二、 透過法規制定相關管理規定，溝通協調時間冗長，以東北角龍洞灣的經驗，本處係以遊客行為及安全為切入點，因此在地夥伴也都願意主動安排巡守的人力進行勸導。

張水鍇老師

小琉球的商業行為非常飽和，推動管理已非常不易，比如段老師提到限定導覽人員帶隊人數就難以取得共識。因此目前杉原灣尚在起始階段，建議能夠及早規劃管理模式、訂定人數乘載量，並考慮推動劃設保育區賦予法源基礎，無論該海域資源狀況，劃設保育區對於生態資源都會有一定的益處。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一、 感謝各位與會單位及專家給予的建議，杉原海域目前遊憩活動才剛發展，借鏡小琉球案例，也期望各單位能共同關注潮間帶的管理機制，並持續調查建立資料，甚至考慮是否需要劃設保護區來管理，使遊憩活動與生態保育能夠達成平衡。

二、 請各單位提供聯絡窗口，以利建立後續聯繫。

討論案二：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內推動禁止任何使用區之可行性研議-以小琉球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西北分區為例

張水鍇老師

一、目前小琉球在縣府規劃下，部分潮間帶示範區已施行管理措施，惟亞潮帶是否也推動較嚴格之管理措施，尚未達成共識。目前逐年進行科學調查、確立保育對象以及進行權益關係人訪談，即使擇影響最小之區域試辦強化管理作為，仍須與遊憩業者、漁民以科學數據進行說服，不過一切都還在溝通過程。

二、本次會議議程說明二，為避免各界誤解，「經多場座談會……」一節，建議修改為：「根據訪談結果，若能在某些區域達成朝「禁止使

用（No Use）」管理的共識，亦即除了禁止採捕（No Fishing）外，亦禁止遊憩行為，可比較容易推動，但仍需進一步溝通」。本次提案主要係討論這項規定是否能以漁業法制定規定，並非決議是否要劃設禁止使用區。

三、目前小琉球係以漁業法管理，惟經分析目前漁業法及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之規定，漁業法主要係與生物資源管理相關，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雖可視水域環境及資源條件狀況公告禁止遊憩活動區域，惟涉其他管理機關仍須協商後才能辦理，因此衍生今天這項議題。

四、另亦想提請討論，禁止的遊憩行為是否可容許特定行為的例外，比方無害通過的漁船、遊憩浮具（船隻）或浮潛等活動，以利未來規劃時參據；另未來如推動成功，該嚴格管理區域應如何命名較為適宜。

五、這個平台會議是很好的溝通管道，有關蕭老師提及保護區嚴格管制的以及開放時間，目前預計先推動 4-5 年，並持續進行生態監測了解保育成果，並先從小範圍逐步擴大範圍，將來再視情況開放重新使用。

六、No-take 的管理方法已經在國內外多處施行，也有許多成功案例可參考，但漁民團體認為這樣的管制造成漁業萎縮、遊憩業者獲利，甚為不公，因此才衍生出討論 No-Use 的可行性，經本次會議大致上確認漁業法和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須一起併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一、漁業法立法目的為保育、合理利用水產資源管理及永續利用，另漁業法第 44 條設立目的為漁業資源管理及漁業結構調整，先予敘明。

二、目前琉球保育區西北分區為保育水產資源，已訂定禁止採捕保育物種之規定，如為加強該區域遊憩活動管理，建議依據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 6 條，由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機關視水域環境及資源條件之狀況，公告禁止水域遊憩活動區域；若屏東縣政府為維護為水產動植物的棲地環境，參考琉球潮間帶保育示範區，訂定開放進入時間或進入人數總量之模式，套用於西北分區訂定整體性的管理規範，本署原則尊重。

屏東縣政府

一、本府委託之調查計畫，目前地方較有推動共識係完全禁漁區，尚未達完全禁止進入的程度，為避免外界誤解，建請於用字上稍做更正。

二、另雖未來期望能設立完全禁止使用的核心區，管理上會較為單純，但

仍將在後續的說明會或座談會上進行討論，達成共識後才會推動。

三、在海保法草案尚未立法完成前，縣府內部研議以棲地保育為主要論述及目標，依漁業法公告休養期方式訂定相關管理措施。

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一、避免外界誤解，建議用字上稍做更正，有助於取得民間共識。

二、劃設較高強度的管理區域，建議仍須與當地社區民眾一起商討，比方非動力器具的遊憩活動是否真的影響生態，漁船、賞鯨船、SUP 經過核心區是否需要禁止等，各類型影響程度皆須一一討論及確認，訂定適當的管理方式。

蕭堯仁老師

一、遊憩、漁業與海洋保育之間的競合，除了小琉球外，北部東澳、貢寮、卯澳也都有相似情況，透過漁業法劃設水產動植物繁殖區後，排除了漁民權益，現階段漁民都會希望知道犧牲權利能獲得什麼好處，什麼時間才能享有外溢效果並 Re-Use，都需要科學證據去證明 No-Use 的效果。

二、為了減少海洋環境壓力希望推動 No-Use 的管理區域，仍建議在空間尺度拿捏並小心斟酌，避免影響當地居民生計或認同感造成反效果。以東澳為例，海岸同時有戲水、浮潛、SUP 及獨木舟等水域遊憩活動，但在地巡守隊因多次看見遊客採捕、水域遊憩活動載具與漁船作業及核心區相互干擾，而無法落實保育區的管理，影響巡守隊的永續運作。

三、海洋係屬於公共財，是多尺度多中心由不同政府部門執掌的事務，因此各種管理措施都必須做一個取捨及權衡，希望能帶動觀光又要取得海洋保育的平衡，勢必投入大量的時間與溝通。目前在卯澳社區推動水質監測及遊憩活動關聯性的公民科學家計畫的經驗是，近年遊客量越來越大，但主要經濟來源的石花菜、珊瑚草、海帶似乎都發生採不到的狀況，進而引發社區民眾的關注而願意投入保育工作，三年來雖然辛苦，但能夠吸引在地人力共同投入，是各海域推動保育工作非常重要的課題。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一、 如以保育棲地為目標，無論以漁業法設置禁漁區或完全禁止使用區

域，都需要和當地區民共同討論；若是加強該區域遊憩活動管理，還是回歸以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進行管理，並完成相關調查再據以推動。

二、 有關張老師提請討論未來該分區之名稱訂定，可能仍需視未來公告時之主要目的以及法令依據再行討論。

三、 小琉球現階段以漁業法作為管理依據，未來無論是依據本署制定之海洋保育法草案第 7、8 條劃設海洋庇護區，或是草案第 13 條公告之保育事項，皆可彌補現階段不足之處，作為利害關係人的調適工具，感謝縣府大力投注小琉球的管理量能，並持續進行基礎調查與資料收集。

附件

海洋保護區巡守隊作業指引（草案）

111.10.07 版

一、為有效結合海洋保護區周邊社區及在地人力資源，協力推動海洋保育與教育宣導等保護區管理工作，特訂定本指引供各地方巡守隊參考辦理。

二、海洋保護區巡守隊任務

(一)定期性巡守任務

1. 協助保護區陸海域環境設施之清潔、清理及勸導。

2. 協助保護區設施維護、損壞通報、生物資源調查及復育等。

3. 協助海洋保育教育宣導。

4. 其他海洋保護區經營管理事項之協助。

(二)非定期性巡守任務

1. 違規及突發狀況之紀錄、蒐證及通報。

2. 配合主管機關辦理海洋保護區經營管理任務。

3. 其他緊急事件之協助。

(三)其他依各保護區環境特性所訂之任務。

三、巡守隊推動及工作原則

(一)巡守隊應訂定值勤計畫，內容包含工作項目、巡守路線、巡守班表、緊急狀況通報流程、緊急連絡電話清冊、替補人員及其他必要事項。

(二)巡守隊員出勤應配戴警哨、相機、手機，依值勤計畫執行巡護及保育宣導作業，並拍照記錄、填寫工作日誌，工作日誌範本可參考附件。

(三)巡守隊員應充分了解其所隸屬海洋保護區之保育標的、限制事項及開放時間等相關法規內容。

(四)發現海洋保護區內違法進入或採捕等行為，原則以勸導方式處理，並攝影拍照蒐證後通報主管機關，避免正面衝突。

(五)巡守工作應組隊執行，避免單人前往海域、岸際執行巡守工作。

(六)夜間巡守應攜帶手電筒、頭燈並身著具反光功能之衣著。

四、其他未盡事宜，悉依各保護區主管機關所訂相關規定辦理。

_____保護區巡守日誌（範本）

天氣：□晴　□多雲　□陰　□雨

巡守地點	

一、巡守人員簽到退

日　　期	上、下工時間	簽名	備註
_____月_____日			
_____月_____日			

二、巡守紀要

編號	重要事項	發生時間	發生地點	備註
1	□違規採捕 □違規進入 □其他：_____	___月___日___時___分	□核心區 □永續利用區 □緩衝區 □其他：_____	
2	□違規採捕 □違規進入 □其他：_____	___月___日___時___分	□核心區 □永續利用區 □緩衝區 □其他：_____	

三、重要事項或機關指示事項紀錄：

□無違規情形

□發現違規情形：□是□否通報主管機關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未通報原因_____

主管機關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是□否派員到場處置

未到場原因_____

違規人員□是□否到案

未到案原因_____

□是□否協助主管機關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蒐證

未協助原因_____

主管機關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是□否完成蒐證

未完成原因_____

□其他：

備註：巡守遇違規情事，除紀錄違規樣態、時間及地點外，應即時撥打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緊急報案專線 118。

（本表格式僅供參考，可依需要自行調整）

臺灣海洋保護區整合平臺111年度第3次會議

簽到簿

一、會議時間：111年10月7日（星期五）上午10時整

二、會議地點：海洋委員會第2會議室

三、主持人：吳龍靜　　記錄：許芸銘

四、與會人員：

專家學者	職稱	簽到處
國立中山大學 張水鍇	特聘教授	張水鍇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蕭堯仁	副教授	線上
國立中山大學 張懿	副教授	請假
國立臺東大學 段文宏	助理教授	段文宏

出席機關	職稱	簽到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科長 技士	石芝菁 張晉嘉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線上 ✓	技士	謝邦燕
交通部觀光局		請假
交通部觀光局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課長	王彥惠
交通部觀光局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線上	課長	曾慶春
臺中市政府		書面意見
彰化縣政府 線上 ✓	技士 技佐	黃昱元 陳湘蕎
臺東縣政府 線上 ✓	科長 技士 科員	徐一中 陳哲明 王思元
屏東縣政府 線上✓	技士	張家霖

出席機關	職稱	簽到處
基隆市政府 線上.	科長 技士 臨時人員	蔡馥婷 任子婷 吳家嘉、廖俊棠.
宜蘭縣政府	技 士	黃[illegible]
澎湖縣政府 線上.	約僱人員	莊浚翔
本署海洋生物保育組	科員	吳怡萱
交通部觀光局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主任	蘇瑞芳

列席單位	職稱	簽到處
行政院交通環境資源處 線上	委員	包昊豪
本署綜合規劃組	李主 組長(線上) 科長	羅宏盛 羅進明 楊萬禎

五、散會時間：12:00